

关于博士生研究生办理退宿调宿手续的通知

各博士生：

根据学校现有宿舍房源实际情况和统一工作安排，切实做好毕业、离校博士研究生的退宿工作和相关年级博士的调宿工作，及时腾出房源供新生年级博士研究生入住，学校现组织博士生办理退宿调宿手续工作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1. 请已毕业、离校的博士生于6月30日以前办理退宿手续，搬离宿舍。

2. 请2016级和2021年6月毕业的博士生，于6月30日前办理退宿手续，搬离宿舍。

3. 请2017年及以后入学且一人住一间宿舍的博士生（包含学制内及延毕）于6月30日前将宿舍另一床位腾出来或者两名博士生自由组合为一间（需到学生公寓服务中心登记，办理调宿手续，领取钥匙后生效）。

4. 因延毕需要住宿的博士生须携带研究生证，于6月20日前到学生公寓服务中心办理手续，否则按不住宿清退。

请各位博士生对照自己的情况，自行办理相关手续，到达通知期限，仍未办理手续的，学校将根据学生公寓管理办法等规定于2021年7月1日起进行清理，将物品登记并集中存放。

特此通知

学生公寓服务中心
研究生管理办公室

2021年6月4日

